國立政治大學

基因重組實驗暨使用感染性生物材料申請同意書

凡進行基因重組實驗或使用感染性生物材料須由計畫主持人填寫本表，送本單位覈實同意並簽名後，發還申請人並保留影本。向有關機構申請研究計畫經費時，將影本隨附於計畫書備查。研究計畫核准後，所進行之實驗須與填寫內容相符，如實驗變更至更高安全等級，須再另填寫「申請同意書」報請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同意。

研究計畫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計畫主持人：\_\_\_\_\_\_\_\_\_\_\_\_\_\_\_\_\_\_\_\_\_職稱：\_\_\_\_\_\_\_\_\_\_\_\_\_\_電話及傳真：\_\_\_\_\_\_\_\_\_\_\_\_\_\_\_

執行機構、系所：\_\_\_\_\_\_\_\_\_\_\_\_\_\_\_\_\_

1、實驗內容： 是否進行基因重組之實驗？ ----------□是

是否進行微生物培養的實驗？ --------□是

是否進行基因轉殖之動物實驗？ ------□是

是否進行基因轉殖之植物實驗？ ------□是

是否為自交植物？ ------------------□是

2、重組基因來源、宿主之安全等級及名稱（參考基因重組實驗守則附表二）

a.重組基因來源名稱：\_\_\_\_\_\_\_\_\_\_\_\_\_\_\_\_\_

□第一級危險群，□第二級危險群，□第三級危險群，□第四級危險群，□動物，□植物

b.進行重組基因之微生物或病毒宿主名稱：\_\_\_\_\_\_\_\_\_\_\_\_\_\_\_

□第一級危險群，□第二級危險群，□第三級危險群，□第四級危險群

c.進行重組基因之細胞、植物或動物宿主名稱：\_\_\_\_\_\_\_\_\_\_\_\_\_\_\_\_\_

3、基因轉殖實驗設備及轉殖方法

a.具備基因轉殖之動物實驗設備：□SPF設備; □IVC設備;

其他﹝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b.具備基因轉殖之植物實驗設備：□生長箱; □溫室; □農場;

其他﹝名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c.基因轉殖方法：□virus; □microinjection; □liposome; □gene gun；□ \_\_\_\_\_\_\_\_\_\_

4、進行本研究所需之安全等級：□P1 □P2 □P3 □P4

5、進行本研究之實驗室\_\_\_\_\_\_\_\_\_\_\_\_\_\_\_\_其生物安全等級：□P1 □P2 □P2+ □P3 □P4

計畫主持人(申請人)簽名：\_\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查覈欄** (以上實驗資料，由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主任委員覈實同意並簽名後，發還申請人並保留影本。任一項目不合適或不完備，則退還請申請人改善或更正。)

本項申請查覈結果：□同意進行 □不同意進行

附註意見(無者免填)：

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主任委員簽名：\_\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